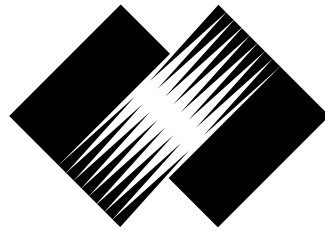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洛陽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LUOYANG GLASS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1108)

董事會決議公告

洛陽玻璃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全體成員保證本公告內容的真實、準確和完整，及對本公告的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負個別及連帶責任。

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第二次會議於2012年12月17日召開，會議應到董事10人，實到董事10人，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規定。會議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宋建明先生主持，會議採用投票表決方式，審議通過了以下議案：

- 一. 選舉宋建明先生為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董事長，其任期與第七屆董事會任期一致。
- 二. 聘任倪植森先生為本公司總經理，其任期與第七屆董事會任期一致。
- 三. 聘任宋飛女士為本公司副總經理、財務總監，其任期與第七屆董事會任期一致。
- 四. 聘任宋飛女士為本公司董事會秘書，其任期與第七屆董事會任期一致。

五. 聘任葉沛森先生為本公司公司秘書(香港)，其任期與第七屆董事會任期一致。葉沛森先生的任職資格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對公司秘書資格的有關規定。

葉沛森先生，現年52歲，1982年於香港理工大學畢業，擁有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葉先生為香港執業會計師，現為英國特許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香港會計師公會、英國特許管理會計師協會、英國特許秘書與行政人員協會及香港公司秘書公會會員。葉先生曾擔任過多家香港上市公司的公司秘書，現為本公司公司秘書(香港)。

六. 關於經理班子薪酬方案的議案。

根據經理班子的職權及責任，結合本公司實際情況，確定了本公司經理班子薪酬方案如下：

1. 基本年薪

總經理	人民幣26萬元(稅前)
副總經理(財務總監、董事會秘書)	人民幣13萬元(稅前)

2. 績效年薪

(1) 完成年度經營目標的，按基本年薪的1.5倍支付。

(2) 超經營目標提成獎用於獎勵經理班子成員：

① 超經營目標10%以內，獎超出部分的10%。

② 超經營目標10% - 20%以內，獎超出部分的5%。

③ 超經營目標20%以上，獎超出部分的3%。

3. 突出貢獻獎

由總經理提出，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審議確定。

七. 關於調整董事會各專門委員會成員的議案。

第七屆董事會五個專門委員會的成員組成如下：

董事會合規委員會： 劉天倪先生、郭義民先生、盧偉強先生、葉沛森先生，其中劉天倪先生為主任委員。

董事會戰略委員會： 宋建明先生、張宸宮先生、趙遠翔先生、倪植森先生、曾紹金先生，其中宋建明先生為主任委員。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宋建明先生、曾紹金先生、黃平先生，其中曾紹金先生為主任委員。

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董家春先生、趙遠翔先生、劉天倪先生，其中董家春先生為主任委員。

董事會審計(或審核)委員會： 黃平先生、劉天倪先生、董家春先生，其中黃平先生為主任委員。

上述人仕宋建明先生、倪植森先生及宋飛女士的簡歷請詳見本公司日期為2012年9月26日的通函。

承董事會命
洛陽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宋建明
董事長

中國·洛陽
2012年12月1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宋建明先生、倪植森先生及宋飛女士；三名非執行董事：趙遠翔先生、張宸宮先生及郭義民先生；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平先生、董家春先生、劉天倪先生及曾紹金先生。